

#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购买北京快乐时代 5%股权资产

### 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声前海投资有限公司拟购买北京凤凰祥瑞互联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凤凰祥瑞）持有的北京快乐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快乐时代）5%股权（以下简称目标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经审慎分析，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业务向金融细分领域多元发展，符合公司打造互联网金控平台战略目标，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北京快乐时代股东全部权益截至评估基准日（即 2016 年 7 月 31 日）的价值进行评估，本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评估机构及经办评估师与公司及凤凰祥瑞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规与规定、遵循了市场通行惯例及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本次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其运用合法合规且符合目标股权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本次评估方法具有适当性。

本次交易对目标股权的购买价格是以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评估结果和交易价格公允反映了目

标股权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凤凰祥瑞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杜力先生、张巍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方式公平、公允，关联董事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本次交易事宜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准则，交易定价合理，符合法定程序，也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李平、周春生、徐强国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